#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扶风县房屋安全鉴定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2年11月24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BJ-DL(2022-1004）

项目名称：扶风县房屋安全鉴定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51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扶风县房屋安全鉴定项目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128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7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 房屋鉴定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280000.00 | 127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合同包2(扶风县房屋安全鉴定项目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23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2-1 |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 房屋鉴定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30000.00 | 22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釆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扶风县房屋安全鉴定项目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凡国家法律法规、制度政策明确规定的需要贯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政策，本采购项目均严格执行并落实。

合同包2(扶风县房屋安全鉴定项目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凡国家法律法规、制度政策明确规定的需要贯彻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优先购买节能环保产品、扶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等政策，本采购项目均严格执行并落实。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扶风县房屋安全鉴定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为具备向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2）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3）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资质证书，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或省级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计量认证证书（CMA）；4）财务状况：须提供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2021年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至少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至少三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网站查询的截图）；9）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银行汇（存）款回执单，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10）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

合同包2(扶风县房屋安全鉴定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同一标段；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11月09日至2022年11月15日，每天上午08:30:00至11:3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途径：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2年11月24日 09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

开标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8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报名登记：供应商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 ）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3、报名确认：在发售时间段内持营业执照、单位介绍信、法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网上回执单在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广汇大厦A座1802室现场报名。报名成功后即可下载电子磋商文件，逾期未办理的，视为自动放弃。

4、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电子投标的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交纳磋商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5.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经采购代理公司确认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6.鉴于疫情防控要求，每家供应商开标时只限一人现场开标,请各供应商代表必须佩戴口罩并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宝鸡市内出示健康码绿码及行程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宝鸡市以外及省内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的重点地区来宝返宝人员，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建议抵达宝鸡后，及时到就近医疗机构进行1次核酸检测，以排除沿途疫情风险，并做好个人健康状况监测。

7.本项目资金形式为面向中小企业整体预留。

8.供应商只能参与一个标段的投标报名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釆购人信息

名称：扶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扶风县城新区西一路

联系方式：0917-5213781

2.釆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嘉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广汇大厦A座1802室

联系方式：0917-335935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0917-3359353

嘉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